

## 伊斯兰对待妇女的态度

### 项目说明

标题: 伊斯兰对待妇女的态度

语言: 中文

🌐: عربي - ไทย - മലയാളം - বাংলা - Bosanski - Türkçe

阅读次数: 1989

添加的时间: Dec 28, 2007

链接: <http://www.islamhouse.com/p/70115>

马秀兰译

伊斯兰指示人类重新回归真主为人类的幸福而降给人祖阿丹的承恩正道;伊斯兰给女人复原了真主赋予的天性。哀哉!那些违反天性、背离了真主指引的伊斯兰之大道者。因为伊斯兰是一种思想、一种制度。真理的正道是不受空间和时间限制的。忠诚知耻、助人为乐、顺从正义的官员无不遵守正确的伦理道德;不受时间的限制,时间,好象有限的容器或本质的属性,容器限制不了实物,属性限制不了本质。所以,真理——伊斯兰是不受空间、时间的限制。正如人类限制不了白天和黑夜一样,白天与黑夜不停的循环,而人类则会受制于创造主的自然法则,有生有死。

伊斯兰主张男女在根本问题是平等的。

请看下面的几点:

一、 人性平等。

在公元六世纪,罗马人说女人们的灵魂是污浊的。而伊斯兰主张男女在人性上完全平等。

真主说:“众人们啊!你们当敬畏你们的主,他从一个人上创造了你们,他把那个人的配偶造成与他同类的,并且由他们俩而创造了许多男人和女人,你们敬畏真主——你们常借他的名义,而相互要求权利的主——当尊重血亲,真主确是监视你们的。”(古兰4:1)

真主又说:“他就是用精水创造人,使人成为血族和姻亲的,你的主是全能的。”(古兰25:254)

真主的使者(即伊斯兰至圣穆罕默德,下文的使者均同。——译者)(愿真主福安之)说,“女人是男人的一半,男人们是妇女的男孩,女人是男人的女孩。”

每一个男女都有真主赋予的天向善天性,并且真主给他们指引了两条道路。

使者说:“每一个人均有与生俱来的向善心,而他的

父母使他成为基督教徒或犹太教徒或拜火教徒。”

二、 天性平等。

西班牙人说:“你谨防坏女人,你也不要相信好女人。”又说:“一个女人比死亡更可怕。”还说:“摆脱女人魔力的真男性万中选一,真正的女性在人间没有。”

伊斯兰主张男女的本性都是平等的。本性——信仰和道德可以使它升华,叛教和背逆使它堕落。

真主说:“人类中有清洁性灵的,清洁性灵者,必定成功。也有污染性灵的,污染性灵者必定失败。”(古兰91:9~11)

男女之间在生理上的不同并不会影响性灵。因为性灵是根本。诗人说:“你升华性灵,人只讲他纯洁的性灵,而不讲他的体态。”

三、 尊严平等:

汉谟拉比法典规定:如果一个男性杀了一个女性,该杀人犯可以不抵命,而让他无罪的女性亲属去抵命。伊斯兰则主张男女的尊严平等,所以,禁止不要因为怕羞愧而活埋女孩;因恐惧贫穷而杀害男孩。

伊本·买斯欧德说:“有人问使者:‘哪种罪恶最严重?’使者回答:‘真主创造了你,而你为真主树立配偶,这种罪恶最为严重。’那人又问:‘其次呢?’使者说:‘因害怕穷困而杀害子女。’那人又问:‘再其次呢?’使者说:‘和你邻居的女人通奸。’”

真主说:“当被活埋的女婴被询问的时候,你犯了什么罪而遭杀害呢?”(古兰81:8~9)

真主又说:“有理智的人们啊!你们在抵罪律中获得生命,(以此为制),以便你们敬畏。”(古兰2:179)

一些法学家们主张:男人故意杀害女人,他当抵命;女人杀害男人,她当抵命。为了说明女人们的权利和义务,《古兰》中提到:

“男人的权力比女人高一级。”(古兰2:228)

又说：“如果她们服从你们，那么，你们再不要想法欺负她们。”(古兰4:34)

尊贵的《古兰》叙述了没有任何证据以奸淫污蔑女人者，应受污蔑罪的惩罚；污蔑男人者也受惩罚。这种天启的法律，人为的法律是无法说明的。即使是受污蔑的妇女，她们自己也无法制定。

真主说：“凡告发贞洁的妇女，而不能举出四个男子为见证者，你们当鞭打告发者八十鞭，并且永远不可接受他们的见证，这等人是罪人。”(古兰24:4)

这种对污蔑者的惩罚，减少了污蔑者的信仰，破坏了他的自我尊严；皮肉理当受到惩罚。只有忏悔才能得到真主的恕饶。但皮肉之刑，不可取消。

#### 四、 信教、执行教法中男女平等。

六世纪时，欧洲的一些学者召开了一次会议，研究讨论女人是否有灵魂。该会议一致认为女人(除耶稣母亲)都是火狱的灵魂。伊斯兰规定男女在信仰、工作、报酬中一律平等。

真主说：“顺服的男女、信道的男女、顺服的男女、诚实的男女、坚忍的男女、恭敬的男女、好施的男女、斋戒的男女、保守贞操的男女、纪念真主的男女，真主已为他们预备了赦宥和重大的报酬。”(33—35)

真主又说：“凡行善的男女信士，我誓必要使他们过一种美满的生活，我誓必要以他们所行的最大善功赏赐他们。”(16:97)

真主还说：“作恶者只自害其身，行善而且信道的男子或女子将入乐园，享受无量的供给。”(40:40)

真主又说：“他们的主答应了他们：‘我绝不使你们中任何一个行善者徒劳无酬，无论他是男的还是女的——男女是相生的。’”(3:195)

女人象男人一样，有独立承担工作的责任。每个成年男女对法律均各负其责，各得其工作的报酬。真主绝不会加倍的赐给男人而不赐给女人。男女因违抗真主的程度而受刑不同，不会免去男人的罪恶而惩罚女人。

真主说：“以便他们得到自己行为的报应，行一尘星之善者，将到其善报；作一尘星之恶者，将受其恶报。”(99:7~8)

五、在受教育方面男女平等。认为女人是废物的主张，是没有任何份量和价值的荒谬主张。而伊斯兰主张女人象男人一样有受教育和教育的权利。

真主说，“信道的人们啊！你们保护自己 and 家属，预防火狱，其燃料是人和石头。管火狱的天神铁面无私，残忍严厉，顾主不违，执行主命。”(66:6)

使者说，“一个好父亲给予孩子最贵的礼物便是很好的教育。”

使者又说：“一个穆斯林有两个女孩，很好的培养，他将可通过她们进入乐园。”

使者又说：“谁有三个女孩或三个姐妹，很好的抚养她们，并为她们而敬畏真主，他会进乐园。”

又说：“很好的教育她们，善待她们，为她们择偶许配，他会得进入乐园的报酬。”

六、在学习知识上男女平等。德国人主张：男性有书架，女人有衣柜。伊斯兰则提倡女人和男人都应接受教育。女人有责任信仰真主以及真主降示的经典，顺从真主，执行真主的命令，远离真主的禁止。难道这些不需要知识吗？！

《古兰经》说：“你说：我的养主啊！请你赐给我知识。”

这段经文说明，男女均有向真主祈求知识的权利。

使者说：“求学是每个男女穆斯林的主命。”

这段圣训无疑包括了男女。

真主的使者又说：“一个人有一个女奴，他很好的教育了她，指导了她，最后她获得了解放，那么他将享有真主的报酬。”

女人们原来打着面纱，没有露出装饰，同使者一起做礼拜并出席穆圣的讲堂。听穆圣的劝诫并在聚礼日和两大节日中听穆圣的演讲。这些都不是她们的法定职责。但她们为了需要而自愿地去学习有关她们的知识。

曾有一个女人来到穆圣面前说：“真主的使者呀，你只和男人们谈话，请你为我们也制定你出席的时间，给我们教授真主教授给你的知识吧！”使者说：“你们某日集合起来。”后来女人们都集合在一起，圣人便给她们教授了她们需要的知识。

圣妻们由于经常和穆圣在一起，懂得了《古兰经》和其中的律例。由于她们经常亲聆穆圣的谈话，所以较易理解穆圣的言行。真主的使者派温姆舍法给圣妻教授书法；祖白尔之子吾热威是圣妻阿绮莎的外甥，吾热威说：“我没有看到象阿绮莎这样懂得医学、法学、诗歌的女士。”







自真主以伊斯兰提高穆斯林妇女的地位以来，她们就接受了知识。很多圣训就是由圣妻们传述的。很多女人背记了真主的经典，背记了很多圣训，还作了教师，她们从帐幕里向男人们教授《古兰》和《圣训》。

历史记载了许许多多光荣的穆斯林女性杰出的事业。在知识界，出现了不少出类拔萃的女人。她们不仅学到了于个人所用的宝贵知识，还学到了裨益于大众需要广泛普及的知识；她们中有伟大的圣训学家，可靠的圣训传述家；比如：柯尔玛特·麦尔威珍叶和女士森则拉，是《布哈里圣训》收集的主要传述人之一。伊本·阿赛克尔说：教授他圣训的女籍海多达八十人。伊玛目莱海比说：“我没有发现过传述圣训的女人中因她说谎而放弃她传的圣训。”

我们可以参阅伊本·海泽尔论著的《圣门弟子之辨别》和阿布杜拉·阿菲的著作《阿拉伯妇女》，还有伊本·安比吾赛比尔著的《医疗阶层》，此外，还有诸多的传述论集和历史、文学书籍等都告诉我们：穆斯林妇女义无反顾地响应了伊斯兰关于求知的号召。

摘自伊斯兰之窗

#### 联合列表

-  [伊斯兰 \(评论\) - \(中文\)](#)
-  [女人在伊斯兰中的地位 \(评论\) - \(中文\)](#)
-  [作证“除真主外，绝无真正应受崇拜者”以及作证“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的含义 \(评论\) - \(中文\)](#)
-  [了解伊斯兰 \(评论\) - \(中文\)](#)
-  [非穆斯林如何谈论伊斯兰？ \(评论\) - \(中文\)](#)
-  [启蒙 \(评论\) - \(中文\)](#)